

证券代码：871169

证券简称：蓝耘科技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蓝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北京平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21.66%。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0,0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为适应当前市场形势，助推公司业务发展，蓝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浙文蓝耘智算（浙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文蓝耘”）拟与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文互联”）签订《抵押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不超过 4.5 亿元人民币。

浙文蓝耘由浙文互联和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浙文互联出资 2,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0%，公司出资 2,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0%。

公司持有浙文蓝耘 50% 股权，对浙文蓝耘因签订《抵押借款合同》所承担债务的 50% 部分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额度不超过 2.25 亿元。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平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行公司”）、董事长李健先生及其配偶黄金花女士对上述 2.25 亿元借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控股股东平行公司以其持有公司的 2,000 万股股份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控股股东平行公司、董事长李健先生及其配偶黄金花女士对被担保债务的连带责任保证的保证期间为《抵押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之日起贰年。

本次合作的具体条件与内容，以双方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北京平行投资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8,065,592、41.23%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0、0.00%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20,000,000、21.66%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证券质押合同；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蓝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